

#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文件

晋市市监〔2022〕85号

---

## 关于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 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市局机关相关科室及直属单位:

根据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的通知》(晋市监发〔2022〕128号)要求,结合本市实际,提出贯彻落实意见如下:

**一、持续推行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加大质量基础设

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和窗口建设力度,依托“一站式”服务平台和窗口,综合运用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质量管理等要素资源,广泛了解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质量提升的实际困难和现实需求,不断增强服务能力,优化服务方式,升级服务内容。10月底前,每个县(市、区)局助力不少于5家企业解决质量难题,提升质量效益。聚焦企业需求,组建专家队伍,通过技术指导、咨询、培训等方式,开展精准帮扶,在减免费用、缩短时限、上门服务、快速响应等方面,为企业提供“一揽子”服务措施,助力企业纾困解难。

**二、深入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推动计量惠企政策落实,指导企业夯实测量基础,帮助解决量传溯源难题,向企业开放计量实验室,为企业提供计量咨询服务,组建计量技术服务队开展交流座谈、现场调研、技术咨询等帮扶活动,运用好“计量服务中小企业公共平台”和中小企业计量技术咨询“直通车”服务平台,帮助中小微企业快捷获取各项计量法规政策和信息。

**三、进一步提升标准化服务水平。**聚焦乡村振兴、主导产业升级、特色产业发展等重大战略,指导企业加强标准化建设,助力企业降本增效,提升核心竞争力。落实《晋城市标准化战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对我市主导制修订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企业进行标准化战略资金资助。指导企业通过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标准图书馆等平台,便捷获得标准资源,免费向企业提供地方标准文本。鼓励企业加强先进标准研制,做好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

**四、持续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贯彻落

实省局《关于深入推进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的通知》(晋市监发〔2022〕56号),完善工作机制,创新服务模式,细化帮扶措施,跟踪推进落实,通过持续深入的帮扶服务,进一步促进相关小微企业质量管理水平提升。

**五、进一步优化检验检测技术服务。**扎实开展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工作,积极推进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和技术比对,促进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和规范化管理,聚焦我市重点产业,探索实施“一站式”服务,为我市产业发展和升级提供更好的技术服务。按照快捷、便利、规范原则,对复工复产急需的检验检测服务建立快速响应机制。倡导有条件的检验检测机构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检测费用,减轻企业负担。探索推进仪器设备、环境设施等资源共享。

**六、推动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聚焦产品质量安全问题突出的重点区域、重点产品和重点企业,坚持上下联动,持续开展工业产品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行动。发挥质量标杆引领带动作用,鼓励各级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开放共享质量基础设施。倡导大型企业和“链主”企业将链上中小微企业纳入共同质量管理体系,推动先进质量管理理念、质量管理模式向产业链两端延伸。持续完善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根据企业共性需求,免费开展质量培训。深入开展广告企业“大帮小”行动,引导市内大型广告企事业单位对接帮扶中小微企业广告需求,降低品牌营销成本,畅通销售渠道,助力转型升级,助企纾困解难。以我市特种设备制造企业

为重点,开展“进企业、送管理、提质量”帮扶活动,针对制造企业管理薄弱环节,组织专家现场指导,规范企业管理行为。

**七、开展食品生产“千企万坊”帮扶行动。**建立帮扶机制,制定帮扶措施,为食品生产企业和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纾困解难优化许可程序,推进“全程网办”,提高许可效能。创新培训形式,开展质量安全管理知识培训,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水平。开展食品生产风险控制活动,指导食品企业深入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开展政策指导、技术支持、法律服务等精准帮扶,鼓励引导食品生产企业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食品安全追溯体系。

**八、加快登记注册流程。**充分依托“网上办、掌上办、寄递办、预约办”等手段,进一步提升企业登记注册、零售药店审批等办理时效。实现高频事项“就近办、随时办、马上办”。落实统一的市场主体登记制度,优化企业开办服务,打造“不打烊”政务服务超市,打磨“晋心服务”品牌。规范名称登记管理,推进经营范围表述标准化、规范化。优化企业注销“一网服务”平台功能,提升企业注销便利化水平。

**九、探索完善新型监管模式。**全面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并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等相结合,提升市场监管效能。坚守产品安全底线,完善产品安全沙盒监管,探索推行触发式监管,适度包容审慎监管。对信用风险低和信用风险一般的企业,给予一定时间“观察期”,赋予企业充足发展空间。深入开展“2022电商平台点亮”行动,推动平台经营者实现“亮照、亮证、亮规则”,推动平台内经营者实现“亮照、亮证、亮承诺”,助力中小微市场主体数字化转型。

创新电梯监管模式,制定维护保养定式合同范本,推进以维保质量为基础的按需维保改革;推进“保险+服务”、“电梯养老保险”等保险模式的创新和应用。与当地政府和住建、财政等部门沟通,出台政策、筹措资金,着力解决老旧电梯修理、改造、更新费用问题。

**十、强化防疫物资专项整治。**对防疫用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全覆盖检查,加大防疫物资抽检力度,通过日常监管、飞行检查和延伸检查确保风险可控,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用械安全。加强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经营、使用环节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持续加强价格执法检查,严厉查处哄抬价格等价格违法行为。聚焦防疫产品质量,持续开展非医用口罩“助企护民保安康”行动,以儿童口罩为重点加大监督抽查力度,做到“应抽尽抽”,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非医用口罩。

**十一、发挥各级“小个专”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和行业协会作用。**充分发挥各级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小个专”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每名党员干部至少调研2户民营企业,1户个体工商户,了解和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学会等社会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开展标准制定、品牌建设、质量管理等技术服务。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市局有关科室、直属有关单位,要将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作为重点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根据职能分工,细化实化工作措施,分解工作任务,加强跟踪监测与分析,抓好工作落实,切

实解决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急难愁盼问题,以实际工作成效助力抗疫情、稳经济、促发展。

2022年10月20日前,各县(市、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开发区行政审批局要将《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开展情况》(附件1)及典型案例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场准入科。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开发区分局,市局有关科室、直属有关单位,要将《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开展情况》(附件1)及典型案例报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科;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开发区分局同时报送《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开展情况汇总表》(附件2)。

市市场监管局联系人:关晋美 2036108

邮箱地址:jczlk@163.com

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联系人:常 春 2218507

邮箱地址:jcsspjdk@163.com

附件:1.《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2.《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开展情况汇总表》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2年8月10日

## 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 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本地区(本领域)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总体情况,面临的主要困难和质量提升诉求。

### 二、主要措施

本地区(本领域)运用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的主要做法。

### 三、工作成效

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取得的实际成效,包括服务企业的数量、解决技术难题、节约成本、带动就业、带来的经济效益等情况。

各县(市、区)局、开发区分局、市局各有关科室可推荐1-2个典型案例,如无也可不提供。

附件 2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开展情况汇总表

单位：

序号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项目名称	本年度投入经费 (万元)	服务企业数量 (家)	减免费用金额 (万元)	解决技术难题 (个)	为企业节约费用 (万元)	带动就业 (人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